限在安徽省销售

PICC 中国人民保险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总公司设于北京　一九四九年创立

律师职业责任保险　保险单

皖：000019015701116

保单号：PZZL202234310000000001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律师职业责任保险，并按本保险单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律师职业责任保险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与本保险有关的附加条款、特约条款、批单以及投保单是本保险单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安徽省律师协会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安徽省律师协会

许可证编号：

营业处所地址：合肥市蠡溪路 168 号

承保区域范围：中国境内（港、澳、台除外）

事务所类型：合伙

责任限额和免赔额

每次索赔限额：

每次索赔免赔额：

累计赔偿限额：

保险费

保险费率：0.56794815%

保险费交付时间：2022 年 06 月 25 日

总保险费：（大写）人民币　伍拾陆万柒仟玖佰肆拾捌元壹角伍分　¥567,948.15 元

司法管辖

中国境内（港、澳、台除外）

追溯期

追溯期起始日：2018 年 06 月 01 日

保险期间

自 2022 年 06 月 01 日零时起至 2023 年 05 月 31 日二十四时止。

备注

一、赔偿限额

每次事故赔偿限额 300 万元，每家律师事务所累计赔偿限额 900 万元，每位律师年累计赔偿限额 RMB600 万元；全行业年累计赔偿限额 RMB1 亿元。

二、免赔额

无

三、法律费用

每家律师事务所每次事故赔偿限额单独计算，但累计不超过每个律师事务所累计赔偿限额。

四、追溯期

1. 首次投保追溯期二年，即为首次合同生效日之前二年；
2. 连续投保，本保险追溯期从首次投保追溯期开始之日开始计算，最长不超过四年。

保险人（盖章）：

2022 年 06 月 25 日

高保业务专用章（3）

承保机构：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公司营业部法人客户业务四部

保险人联系地址：合肥市滨湖区南京路 2677 号中国人保财险华东中心（西院）D 座

邮政编码：230091　全国统一服务电话：95518　传真：

核保：高一鸣　制单：汤婷婷　经办：吴昕

为维护您的权益，请仔细阅读、核对本保险单的各项内容，并注意阅读所附贴的保险条款。

注：本单证仅作为非车险通用全打保单的附页使用，单独使用无效。

第三联　被保险人留存